

#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## 关于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 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《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或“基金合同”)的有关规定,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: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: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

基金主代码:003601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16年11月18日

基金管理人: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: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二、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“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”约定:“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,如出现下述情况之一的,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,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:

1、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;

2、连续 3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。

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,从其规定。”

截至 2023 年 9 月 12 日日终,本基金已连续 27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。

若本基金连续 30 个工作日出现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,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、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,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,不再办理申购、赎回、转换及定投等业务。

2、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,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基金合同》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,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。

3、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请认真阅读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,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:400-880-8588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[www.swsmu.com](http://www.swsmu.com) 了解相关情况。

4、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、更新的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法律文件,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,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9 月 13 日